

第十五届农展会昨日开幕

全方位展示永康农村发展新成就

记者 颜元滔

本报讯 12月11日,第十五届农展会在国际会展中心开幕。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二级巡视员朱华潭、省优质农产品协会会长冯一鹤、省农业农村厅直属机关纪委副书记朱跃华、金华市妇联主席严小俊等省、金华市对口部门领导,及我市领导胡积合、王瑛、李浩锋、林飞雄参加开幕式。

今年农展会以 高质量增产保供、高水平圆梦小康 为主题,首次解锁 未来乡村 科技模块,展示 数字三农 高新技术,紧跟 网上农展 潮流,还将发布具有永康特色的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,全方位展示我市农村发展新成就、农业新技术和名特优农产品。

据了解,近年来,我市以 农业增

效、农民增收、农村增美 为总目标,乡村建设取得新成效,以 十无十有三美三园 村创建为主载体,以3条美丽乡村风景线为主轴,大力推行新时代美丽乡村 绿洲 建设模式,浙江省第三届大学生乡村振兴创意大赛在我市举办,农民增收取得新突破,在金华率先完成脱贫攻坚 三清零 ,全面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,实现低收入农户补充医疗、农村住房、财产三项政策性保险全覆盖,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新进展,走出了一条富有永康特色的精品农业发展之路,打造出了 华茗园 伟丰两头乌 等一批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农产品品牌,持有 永康灰鹅 方山柿 永康舜芋 五指岩生姜 4个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,农业 三品一标 总数排在全省

前列。

特别是今年以来,我市以专班形式推进稳产保供,全力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,获得 国字号 荣誉2个、省级先进称号3项,永康 浙样施 智慧施肥系统得到省委、省政府主要领导肯定。

市委副书记胡积合在致辞中表示,这届农展会是友好交流、产销两旺、成果丰硕的盛会。希望各涉农部门聚焦农业农村优先发展,以展会为平台,以市场为导向,以科技为支撑,进一步提升助农增收的 硬功夫 和服务 三农 的 软实力,努力打造永康乡村振兴的 升级版,持续提升永康的知名度和美誉度。

开幕式结束后,领导嘉宾一行参观了农展会各特色展区。

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 下月1日起施行 监管升级让 美丽消费 更放心

记者 胡颖 通讯员 张露艳

本报讯 近日,记者从市市场监管局了解到,国务院公布的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,将从下月1日起施行。

化妆品监管新规出台,美丽行业将迎来哪些新变化?据了解,《条例》将化妆品分为普通化妆品和特殊化妆品进行管理,用于染发、烫发、祛斑美白、防晒、防脱发的化妆品以及宣传新功效的化妆品为特殊化妆品,特殊化妆品以外的化妆品为普通化妆品。特殊化妆品产品需要注册,普通化妆品产品只需要备案即可。

化妆品假冒伪劣和非法添加问题,是消费者关注的热点。《条例》在打击假冒伪劣和非法添加化妆品方面作出了一系列新的规定,如要求化妆品生产经营者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,保证产品的可追溯性;明确美容美发机构、宾馆等在经营中使用化妆品或者为消费者提供化妆品的,应当履行化妆品经营者义务。

同时,《条例》还重点加强了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力度。在此次《条例》中明确规定进口化妆品可直接使用中文标签,也可以加贴中文标签,但必须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或备案才可上市销售。若上市销售、经营或者进口未注册的特殊化妆品,货值金额不足1万元的,处5万元以上15万元以下罚款,货值金额超过1万元的,可处货值金额的15倍以上30倍以下罚款。若上市销售、经营或者进口未备案的普通化妆品,货值金额不足1万元的,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,货值金额超过1万元的,可处货值金额的3倍以上10倍以下罚款。最主要的是,情节严重的,可对主要负责人处以上一年度从本单位取得收入的1倍以上2倍以下罚款,5年内禁止从事化妆品经营活动。

《条例》的实施,将带来化妆品监管新风向,让消费者吃上 定心丸 。市市场监管局局长周雄军表示,《条例》对规范化妆品生产经营活动,加强化妆品监督管理,保障消费者健康,促进化妆品产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和作用。随着一系列监管措施落地,能有效保证消费者购买的产品质量上是安全的,功效上是有依据的。



无声烘焙培训

12月11日,一场特殊的无声烘焙培训在市劳动大楼举行。40名聋人学员在手语翻译的帮助下学习西式面点烘焙。图为学员正在练习蛋糕裱花。

记者 胡锦 摄

第二届城管体验日活动举行 市民跟随垃圾车走进焚烧厂填埋场

记者 胡锦

本报讯 近日,9名市民代表从城西新区 逢九大会战 的启动仪式现场出发,开启了本年度的城管体验日活动。今年活动主要围绕垃圾分类和处置内容进行,市民代表跟随 一辆垃圾车的运行轨迹 进行体验。

垃圾运到焚烧厂要先经过过滤和发酵,再进行焚烧处理。工作人员介绍,焚烧的过程复杂,通过具体物质具体处置,最终实现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排放。体验的第一站是我市垃圾焚烧厂,在这里,市民代表观看了垃圾无害化处理的科普视频,了解了处理过程后纷纷竖起大拇指。

据悉,我市垃圾焚烧厂目前日均焚烧垃圾在800吨,最终,焚烧后的垃圾只会剩下0.03%的炉渣,也就是日均0.24吨炉渣,而这部分炉灰会被运

到填埋场进行填埋。

紧接着,市民代表们跟随着 炉渣的轨迹 来到体验活动的第二站垃圾填埋场。

真没想到,垃圾填埋场是这个样子的 垃圾填埋场太大了吧,像一个水库一样大 站在垃圾填埋场的深坑边上,市民代表忍不住发出感慨。据填埋场工作人员介绍,这是我市第二处垃圾填埋场,占地387亩,投用于2018年7月,设计使用年限为23年,一共可容纳295万平方米的填埋物。记者在现场看到,远处,一辆运有炉渣的车辆正在作业,由于所有填埋物会按照规定进行覆盖,在现场几乎闻不到异味。

此外,市民代表还来到了永康伟明餐厨垃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。对垃圾分类和处置模式有了一定了解后,市民代表一行感慨颇深。

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比我想象中先进很多。听了工作人员的介绍,才知道我们永康每天产生的垃圾量有这么多。市民楼振东说,知道垃圾处理需要耗费这么多的人力物力以后,我更深刻地体会到垃圾分类和垃圾减量化的重要性。

的确,今年城管体验日的活动紧紧围绕着垃圾分类和处置进行,让参与体验的市民用最直观的视角,参与到垃圾无害化处置中来。值得一提的是,今年参与体验的市民都是来自市志愿者协会环保大队的志愿者,这样的体验活动让他们收获满满。

以前我们到处宣传垃圾分类知识,都仅限于理论,今天进行体验后,以后就有实例可以讲解了,在宣传垃圾分类行动时可以更鲜活更生动!此次的体验市民之一,市志愿者协会环保大队负责人陈笑玲说道。

欢迎刊登分类广告

11月16日,花街镇倪宅村房东应某仙、潘宅村房东胡某娇未按时报送流动人口信息,被警方各处以100元罚款。

11月17日,芝英镇柿后村房东夏某、房东岳某清未按时报送流动人口信息,被警方各处以100元罚款。

11月18日,西城街道溪边村房东胡某时未按时报送流动人口信息,被警方处以100元罚款

市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温馨提示:根据《浙江省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条例》在房屋出租或停租时,房东应该在三个工作日内报送流动人口承租或离住信息。

11月18日,芝英镇柿后村永康市泉韵五金制品厂、灵溪西路永康市芝英百魅足浴店、骑龙路程文斌加工厂未按时报送流动人口信息,被警方处以100元罚款。

市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温馨提示:根据《浙江省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条例》用

人单位在录用或解聘流动人口员工时,应该在三天之内报送流动人口录用或离职的信息。

